

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洪新怡
電話：06-2991111 #8657
電子信箱：aesop6854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官田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民戶字第11108795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宣傳圖 (0879547A00_ATTCH1.jpg、0879547A00_ATTCH2.jpg)

主旨：本市111年聯合婚禮活動，訂於111年7月15日中午12時起正式受理報名，請惠予協助利用多元管道向民眾宣傳活動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1年臺南市政府聯合婚禮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檢送活動宣傳圖(電子檔)，請惠予於貴屬公共電子看板(跑馬燈)、Line官方帳號、機關網站首頁、臉書官方粉絲專頁協助宣傳，宣傳內容：「臺南市111年聯合婚禮活動訂於111年7月15日中午12時起正式受理報名(50對額滿截止)，歡迎踴躍參與，詳情請參閱臺南市政府民政局網站最新消息」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

